

证券代码：603199

股票简称：九华旅游

公告编号：临2016-033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5]309文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3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68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2.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437.4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947.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30,490.32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3月17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验字[2015]1322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2016年1-6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15.85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3.26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25,227.97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8.97万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5,734.94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148.97万元），扣除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323.6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5,411.31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5年3月27日，本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华山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九华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支行（以下简称“农行九华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柯村支行（以下简称“建行九华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以下简称“招行合肥新站支行”）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行九华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16028129960219918），金额为118,795,936元；在农行九华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60401040004415），金额为98,210,000.00元；在建行九华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01763708052501351），金额为49,300,000.00元；在招行合肥新站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1902204510602），金额为48,006,000.00元。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华山支行	1316028129960319918	300.3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支行	060401040004415	0.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九华山柯村支行	34001763708052501351	624.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551902204510602	809.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支行	55190220458000042	4,000.00
合计	—	5,734.94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4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1,302.64万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会专字[2015]1884号《关于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发表核查意见。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2015年4月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06）】。

2015年4月，公司已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1,302.64万元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2015年10月2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合肥新站支行签订相关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4,500万元进行定期存款，该定期存款利率为1.82%（年化），起止期限为2015年10月26日至2016年4月26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公告：临2015-027）。2016年4月26日，上述定期存款的本金4,500万元及收益409,500.00元已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16年4月2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合肥新站支行签订相关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进行定期存款，该定期存款利率为1.82%（年化），起止期限为2016年4月26日至2016年10月26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公告：临2016-023）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2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490.3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5.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27.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主营业务收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台索道改建项目	否	9,821.00	-	9,821.00	-	9,823.07	2.07	100.00	2013年2月	5,288.37	是	否
东崖宾馆改造项目	否	4,800.60	-	4,800.60	49.50	115.50	-4,685.10	2.41	-	-	/	否
西峰山庄扩建项目	否	4,930.00	-	4,930.00	866.35	4,324.40	-605.59	87.72	2015年12月	725.06	否(注1)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938.72	-	10,938.72		10,965.00	26.28	100	/	/	/	否
合计	—	30,490.32	-	30,490.32	915.85	25,227.97	-5,262.3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1,302.64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1,302.6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专户2016年6月30日余额合计为5,734.94万元,结余原因系项目尚在实施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 西峰山庄扩建项目2015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目前处于开业初期,经济效益尚未完全显现。